**契稅申報【一次告知單】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□已辦理建物登記之房屋  (有建物所有權狀者)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□公定格式契約書**(應貼印花)影本**  □建物所有權狀影本或建物登記簿謄本影本  □房屋稅籍證明書  □雙方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印章  □其他有關證件 |
| □未辦保存登記之房屋  (無建物所有權狀者)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 □公定格式契約書**(免貼印花)**  □房屋稅籍證明書  □原所有權人印鑑證明或雙證件影本  □雙方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印章(原所有權人附印鑑證明需印鑑章)  □其他有關證件 |
| □因買賣、交換、贈與致中途變更起造人及實質課稅案件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 □使用執照或使用執照申請書影本  □買賣契約書或工程合約書影本  □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印章 |
| □法院拍賣案件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 □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 □法院發給之不動產權利移轉證明書影本 |
| □法院判決確定之案件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 □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印章  □法院判決書影本  □判決確定證明書影本 |
| □依法領買或標購公產案件 | □契稅申報書一式二份  □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、印章  □政府機關核發產權移轉證明書影本 |

發單人： 發單日期： 年 月 日